

書面質詢

顏奕恆議員

關於聽力保健的預防、篩查機制及宣傳

耳聾及聽力損失是全球面臨的重大公共健康問題，世界衛生組織 (WHO) 早在2021年發佈了首份《世界聽力報告》^[1]，報告指出全球超過15億人聽力受損，其中45至64歲的成年人，接近五分之一開始出現聽力受損；65至74歲的老年人有近三分之一明顯聽力損失。據社工局公佈的“殘疾評估登記證”資料顯示，截至2022年9月30日，持有效聽力殘疾評估登記證的人士為4464名，當中55-64歲佔23.61%，65歲或以上的佔37.42%，對比2020年、2021年同期數據，這兩階段的人數和輕中度殘疾的人數均逐年上升，一定程度上反映長者聽力健康的問題^[2]。

雖然長者聽力受損普遍認為與身體機能衰退有關，但其實還受飲食、環境、疾病的影響，而且“聽不清”、“聽不全”帶來的不是簡單聽力下降的問題，如無及時幹預和治療，更會帶來心理及認知層面的問題，長期的溝通障礙容易導致聽力受損的長者不願交流，出現孤獨、焦慮、沮喪、自閉等情緒，嚴重會出現抑鬱症、失智症，極大影響晚年生活的質素。

相比視力障礙和口腔健康問題，個人、家庭和社會對老年人聽力障礙的關注與重視都明顯不足，而且不單長者會面臨聽力受損的問題，《世界聽力報告》亦指出，全世界12至35歲之間的年輕人中，有一半正面臨聽力受損的風險，主要因為個人視聽設備音量過大，所以聽力損傷的預防和幹擾及相關宣傳相當重要。

對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聽力障礙一直以來被認為是“隱形的殘疾”，在防範老年性聽力受損的方向上，請問當局未來如何加強長者聽力損失的篩查、幹預工作？例如增設定期的長者聽力篩查計劃、加強宣傳工作，推動長者接受聽力篩

查，以便及早發現聽力損失背後的健康問題？

2.在宣傳教育方面，請問當局如何加強相關工作，推動長者深入了解耳聾及聽力損失、助聽器使用相關的知識，扭轉“耳背”不需治療及帶“助聽器”不好的負面印象，以便有聽力損失的長者盡早就醫，避免影響生活質素？

3.面對現時年輕居民不當的用耳習慣，請問當局如何加強科普宣傳，如何透過學校、社團的網絡擴寬宣傳面，推廣“三個六十”原則（即音量不要超過最大音量的百分之六十，連續時間不要超過六十分鐘，外界聲音最好不超過六十分貝），提醒年輕居民注意監控音量和時長，讓廣大居民提早瞭解安全用耳、保護聽力的知識？

[1] 《世界聽力報告》正式英文譯名：（World Report on Hearing），參考資料來源：

<https://www.who.int/publications/i/item/world-report-on-hearing>

[2] 參考資料：

<https://www.ias.gov.mo/ch/swb-services/rehabilitation-service/cartao-de-registo-de-avaliacao-da-deficiencia>